

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，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及子公司累计收到各项政府补助2,062,731.42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款

根据《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》（财税[2011]100号）的规定，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，按17%税率征收增值税后，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%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，自2011年1月1日起执行。

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，公司及子公司共累计收到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款1,357,476.42元。

2、科技创新奖励

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海得新能源有限公司研发的“2.0MW全功率夜冷风机变流器”获得嘉兴市科技局十二五时期十大科技创新奖励500,000.00元。

3、其他

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，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收到其他补助205,255.00元。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政府补助》的有关规定，上述政府补助资金2,062,731.42元计入公司2017年度营业外收入，预计对公司2017年度利润产生正面影响。以上数据未经审计，最终会计处理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4月7日